

证券代码: 002781

证券简称: *ST 奇信

公告编号: 2023-066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未来被动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3-002),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大投资”)拟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被动减持数量不超过 4,500,000 股, 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被动减持数量不超过 9,000,000 股, 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

一、股份被动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自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公告之日起, 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经过半, 智大投资累计减持 2,249,900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00%。

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被动减持数量(股)	成交均价(元)	成交金额(元)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3 年 2 月 10 日	1,602,400	3.88	6,224,065.40	0.7122%
	集中竞价	2023 年 2 月 13 日	265,400	3.88	1,029,408.31	0.1180%
	集中竞价	2023 年 2 月 14 日	261,100	3.70	965,419.39	0.1160%
	集中竞价	2023 年 2 月 15 日	82,200	3.82	314,328.99	0.0365%
	集中竞价	2023 年 2 月 16 日	26,300	3.72	97,709.48	0.0117%
	集中竞价	2023 年 2 月 17 日	8,500	3.64	30,976.02	0.0038%
	集中竞价	2023 年 2 月 20 日	2,700	3.83	10,351.63	0.0012%
	集中竞价	2023 年 2 月 21 日	900	3.78	3,402.56	0.0004%
	集中竞价	2023 年 2 月 22 日	300	3.70	1,109.87	0.0001%

	集中竞价	2023年2月23日	100	3.57	356.64	0.0000%
	合计	-	2,249,900	3.86	8,677,128.29	1.0000%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智大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20,507,649	9.1145%	18,257,749	8.114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507,649	9.1145%	18,257,749	8.1146%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智大投资上述被动减持事项，是因智大投资融资融券业务发生逾期违约，其欠付东北证券的债务尚未偿还完毕，智大投资通过东北证券信用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强制平仓导致的被动减持。

2、公司于2022年4月1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鉴于智大投资减持期间，公司正处于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期间，智大投资的被动减持行为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3〕19号）（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根据《事先告知书》查明涉嫌违法的事实，公司股票可能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5.2条第（三）项及9.5.3条第（一）项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股票已经于2023年4月20日被叠加重大违法强制退市风险。公司已向其进一步重申上市公司股东股份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并督促相关方严格规范股份变动管理。同时，责成其做好与质权人的沟通协商工作，及时向公司告知事项进展。

3、公司于2023年1月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未来被动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智大投资2023年2月10日至2023年2月23日被动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被动减持意向、承诺及被动减持计划一致，本次被动减持数量在被动减持计划范围内。

4、智大投资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5、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股东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新余高新区智大投资有限公司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